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下属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持有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亿创公司”）4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资本”）持有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电鸿运公司”）100%股权。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质量，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上述股权。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情况

公司及金信资本拟按 2,185.01 万元、242 万元的底价分别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康亿创公司 40%股权、南电鸿运公司 100%股权。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挂牌转让顺利完成，康亿创公司、南电鸿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交易审批情况

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下属公司股权的议案》，已经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公开挂牌转让，不存在其他转让限制。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UJYLE62

法定代表人：李雪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 1505

经营期限：2015 年 11 月 17 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研究推广应用；纯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和电动汽车充电服务；充电站维护；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汽车租赁；投资、建设太阳能光伏电站和储能电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000	40%
东莞市三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958	29.58%
东莞市昊龙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200	12%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2	9.42%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900	9%
合计	10,000	100%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控股股东：东莞控股

实际控制人：东莞市国资委

2、投资情况

2018 年 4 月，金信资本对康亿创公司实施增资，取得 40% 股权。

金信资本累计向康亿创公司投入资金 4,141.96 万元，累计收到现金分红 1,989.12 万元。

2022 年，通过调整康亿创公司董事结构、董事会权限等方式，金信资本实现对康亿创公司的协议并表。为降低企业层级，金信资本于 2025 年 9 月将持有的康亿创公司 40% 股权划转至本公司。公司本次转让康亿创公司 40% 的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或重大争议等情形。

3、财务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末	2025 年 9 月末	2025 年 12 月末
总资产	42,121.13	41,561.34	42,657.75
应收账款	1,841.06	1,662.48	2,282.30
总负债	32,465.80	33,721.70	35,487.33
归母净资产	6,612.22	5,124.58	4,484.45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8,200.29	6,824.77	8,300.80
净利润	-3,087.30	-1,698.77	-2,36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5.25	3,569.43	4,274.23

以上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6〕第 8367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25 年 9 月 30 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如下：康亿创公司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5,462.52 万元，较合并口径归母净资产增值

337.94 万元。公司持有其 40%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 2,185.01 万元。

（二）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UN9R97K

法定代表人：尹志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兴塘社区汇峰路 1 号汇峰中心
A 区 9 楼 01-7 单元

经营期限：2016 年 4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动汽车充电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新能源汽车销售；汽车租赁；新能源与节能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信资本持有其 100%股权，实际控制人为东莞市国资委。

2、财务经营及资产评估情况

金信资本于 2021 年收购南电鸿运公司全部股权，南电鸿运公司资产规模较小，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9 月末，总资产为 243.57 万元，应收账款为 0 元，净资产为 241.99 万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1.3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58 万元。本次转让的南电鸿运公司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或重大争议等情形。

金信资本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东莞市南电

鸿运能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6〕第1661号），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9月30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如下：南电鸿运公司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41.99万元，评估价值为242万元，增值0.01万元。

（三）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债务债权转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为康亿创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南电鸿运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其理财的情况，康亿创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南电鸿运公司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三、挂牌方案

康亿创公司及南电鸿运公司股权为捆绑挂牌转让，意向受让方须一并报名，全额受让上述两家公司全部股权，不接受单独受让任一标的股权。

康亿创公司、南电鸿运公司股权均以202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作为挂牌价格，即康亿创公司40%股权、南电鸿运公司100%股权的挂牌价格分别为2,185.01万元、242万元。

四、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出售股权不涉及标的公司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不会因本次交易与公司的关联人构成同业竞争。除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董事、高管不再兼任康亿创公司董事外，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或者高层人事变动计划等其他安排。本次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可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支持公司核心业务发展。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康亿创公司、南电鸿运公司股权，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整体质量，契合公司主业转型升级的中长期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拟转让标的公司净资产、营业收入占公司整体比重分别为 0.46%、5.35%，标的公司处于亏损状态，本次转让不会对公司资产规模、营业收入构成重大影响。由于本次交易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手方及最终成交价格等相关事项目前均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挂牌转让顺利完成，公司将不再持有相关股权，康亿创公司、南电鸿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